

证券代码：830958

证券简称：鑫庄农贷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苏州高新区鑫庄农村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苏州高新区鑫庄农村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7 日在公司会议室内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 2017 年度股东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权益分派预案

根据天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编号为“天衡苏审字（2018）00715 号”《审计报告》，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总额为 63,406,574.42 元。

公司 2017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为：以公司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424,390,000 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在册的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3 元，共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2,731,700 元（含税）。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确认为准。

本次权益分派所涉及股东应缴税费按照《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

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 号）等相关规定执行，法人股东所得税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进行缴纳。

二、会议审议及表决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审议 2017 年度股东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表决结果为：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审议 2017 年度股东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表决结果为：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最终的预案以股东大会审议结果为准。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并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确定，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 苏州高新区鑫庄农村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 苏州高新区鑫庄农村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苏州高新区鑫庄农村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4 月 19 日